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论后，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最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增加 2025 年度公司为参股公司湖南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 2025 年度公司部分参股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及融资情况，相关参股公司拟向其股东及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由公司为部分参股公司合计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2,312.36 万元（含）的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四年。现因参股公司湖南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实际业务运作需要，公司拟增加为其提供的预计担保额度，在原申请额度 3.43 亿元（含）的基础上新增 0.98 亿元（含）担保额度。本次调整后，公司 2025 年度为参股公司湖南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为 4.41 亿元（含）。

公司本次除调整为参股公司湖南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外，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最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所作出的合理决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7 月 16 日